

DC190 数字摄录展台

使用手册-简体中文



[重要]

为减少对环境的影响，产品随附的使用说明书等，其内容不会随时更新。若需取得驱动程序、软件、各国语系的使用说明书等，可至 **Lumens** 网站下载：

<http://www.Mylumens.com/goto.htm>

目 录

版权资讯.....	3
第 1 章 安全指示	4
安全措施	5
EN55022 (CE 辐射) 警告.....	5
第 2 章 配件清单	6
第 3 章 产品操作示意图	7
3.1 正确操作状态	8
第 4 章 安装与连接.....	9
4.1 系统连接图.....	9
4.2 安装设定	10
4.3 连接投影机或屏幕.....	10
4.4 连接计算机, 用 Ladibug™ 软件调整实时影像.....	10
4.5 同时连接计算机及投影机或屏幕	11
4.6 同时连接计算机同步读取 U 盘	11
4.7 连接互动式电子白板(IWB).....	12
4.8 连接电视 (TV) (当使用 C-Video 输出时)	12
4.9 连接喇叭	13
4.10 使用 RS232 连接计算机	13
4.11 安装应用软件	14
第 5 章 开始使用	15
第 6 章 控制面板/遥控器按键与屏幕菜单介绍.....	16
6.1 控制面板 / 遥控器按键功能说明	16
6.2 屏幕菜单	18
第 7 章 常用功能说明	23
7.1 我要单键自动调整图像的聚焦、亮度及白平衡	23
7.2 我要切换信号来源.....	23

7.3	我要让文字更清晰、图片色彩层次更丰富.....	23
7.4	我要放大/缩小.....	24
7.5	我要自动重新聚焦.....	24
7.6	我要手动调整聚焦.....	24
7.7	我要调整亮度.....	24
7.8	我要开关光源.....	25
7.9	我要图像冻结.....	25
7.10	我要拍摄图像.....	25
7.11	我要录制图像(Record).....	26
7.12	我要浏览已拍摄/录制的图像.....	27
7.13	我要删除已拍摄/录制的图像.....	27
7.14	我要设定关机自动清除已储存的图像(Auto Erase).....	27
7.15	我要放大图像的局部画面 (PAN).....	28
7.16	我要使用图像卷帘(MASK)及图像强调功能(Spotlight).....	28
7.17	我要放映投影片(Slide Show).....	29
7.18	我要图像实时对比：比较实时影像与储存图像(PIP).....	30
7.19	我要降低图像噪声(Projector Type).....	30
7.20	我要恢复出厂默认值(Factory Reset).....	31
7.21	我要更换 开/关机 影片.....	31
7.22	我要使用 U 盘.....	32
7.23	与计算机连接相关.....	32
第 8 章	连接显微镜.....	36
第 9 章	DIP 切换设定.....	37
9.1	连接投影机或屏幕时.....	37
9.2	连接电视时.....	38
第 10 章	常见故障排除.....	39

版权资讯

版权所有© Lumens Digital Optics Inc.保留所有权利。

Lumens 为 Lumens Digital Optics Inc.正进行注册的商标。

若未获得 Lumens Digital Optics Inc 之书面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重制或传送本档，除非因为购买本产品可复制本文件当备份。

为了持续改进产品，产品规格之变更恕不另行通知。本文之信息可能变更，恕不另行通知。敬请谅解！

其他公司或产品的名称可能会出现在本手册中，仅出于完整解释或描述本产品如何使用之需，并无侵权之意。

免责声明：对于本文可能之技术或编辑错误或遗漏； Lumens Digital Optics Inc 恕不负责。

第 1 章 安全指示

设定及使用本产品时，务必遵循下列安全指示：





1. 产品勿倾斜使用，勿置于不稳定的推车、台面、震动或发热的物体上。例如汽车等等。
2. 请勿在水源或热源边使用本产品。
3. 仅使用厂商推荐的附属装置。
4. 请使用本产品所标示的电源类型，如不确定适用的电源类型时，请洽您的经销商或当地电力公司。
5. 操作电源插头时，请务必遵循下列安全措施，以免产生火花或火灾：
 - 插入插座前，请清除插头上的灰尘。
 - 请将插头插牢。
6. 切勿多个插头共享墙上的插座或多孔插座头，以免造成火灾或电击。
7. 请勿将电线置于容易践踏之处，以免磨损或损坏电线或插头。
8. 清洁时，请拨除电源，使用湿布。切勿使用液体或喷雾式清洁剂。
9. 请勿堵塞产品外壳的沟槽或开孔，勿以嵌入方式安装本品，以免散热不良造成故障。
10. 除非使用手册内特别指示，切勿自行操作本产品。任何维修服务，请洽服务人员。
11. 雷雨期间或长时间不用本产品时，请拔下电源插头。
12. 下列情形，请立即拔下电源插头，洽服务人员进行维修：
 - 电源线或插头磨损或损坏时。
 - 遭液体、雨、或水溅湿时。

<注意> 遥控器使用错误型号的电池可能产生故障，并请依照相关指示丢弃旧电池。

■ 安全措施

警告：为避免火灾或电击危险，切勿将本产品暴露于雨中或湿气中。

本产品附有接地式交流电插头，此安全装置可确保插头插入电源插座，切勿摒弃此安全装置不用。

	<table border="1"><tr><td>注意</td></tr><tr><td>电击危险</td></tr></table>	注意	电击危险	
注意				
电击危险				
注意：防止电击，请勿擅自开盖，机内无供客户维修的零件，仅专业人员可进行维修。				
	此标志表示装置内含危险电压，可能造成电击危险。		此标志表示使用手册内含本装置之重要操作及维修指示。	

■ EN55022 (CE 辐射)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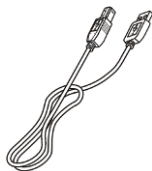
本产品为 A 级产品，适用于商业、工业、或教育环境，不适用于居住环境。用于居住环境可能造成无线干扰，使用者可能需采取适当措施防止。

第 2 章 配件清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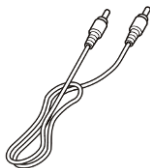
DC190



USB 线



音频线



机器软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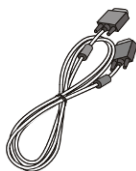


快速使用手册

(其它语系请至网站上下载)



VGA 线



电源线



外观可能因国别不同

显微镜转接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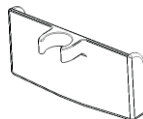
简易 4 步骤操作卡
(Note to Teacher)



遥控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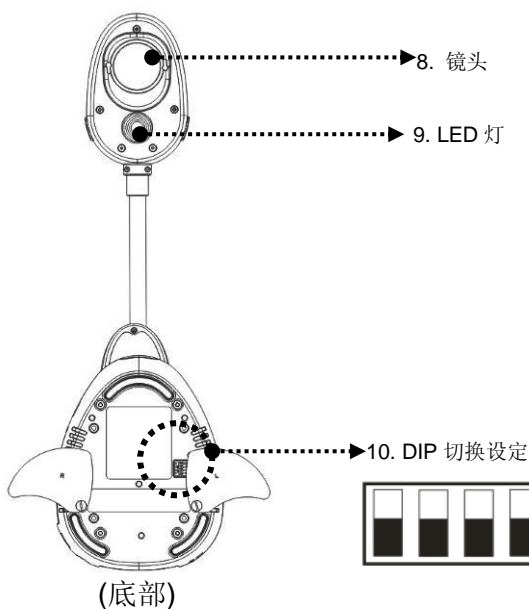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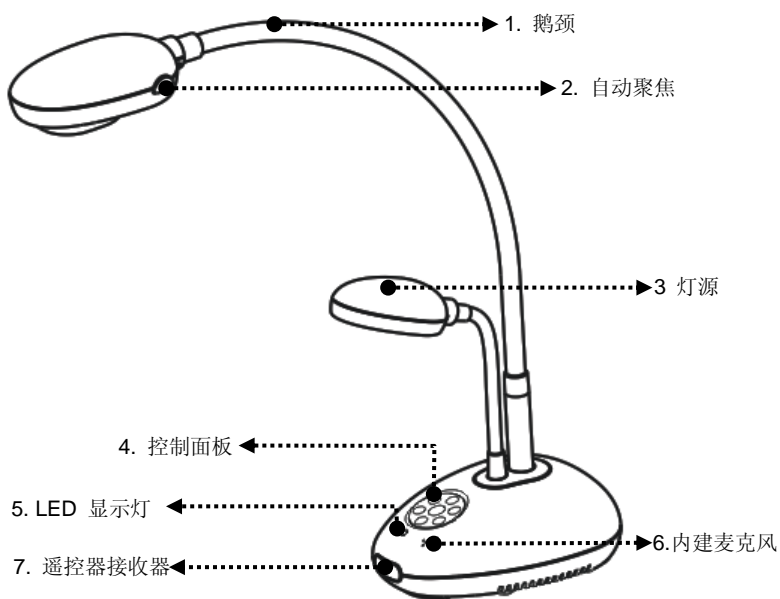
遥控器收纳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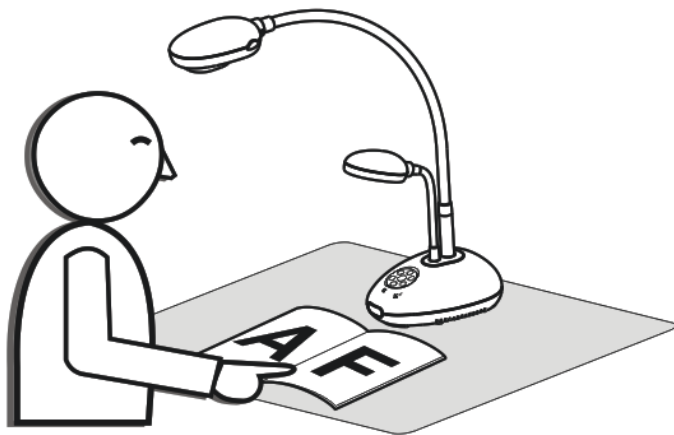
配件软袋



第 3 章 产品操作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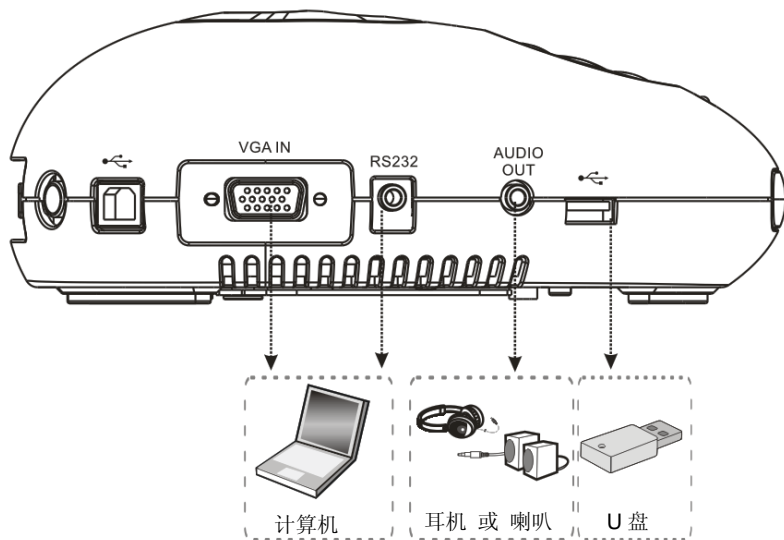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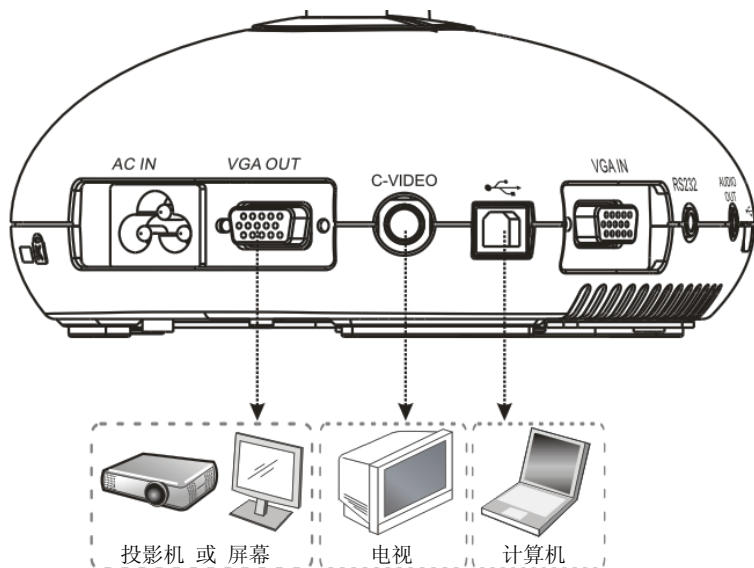


3.1 正确操作状态



第 4 章 安装与连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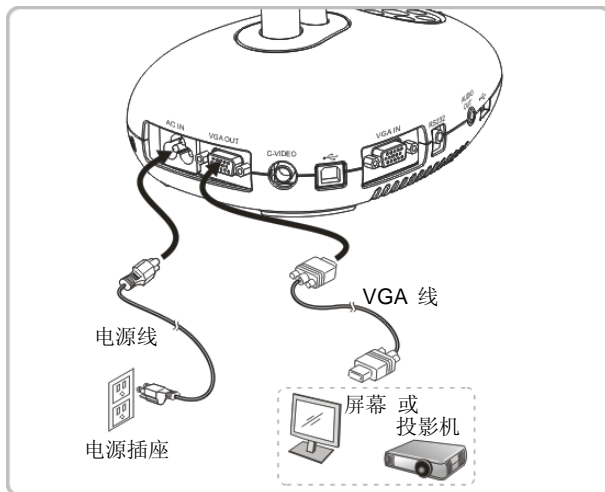
4.1 系统连接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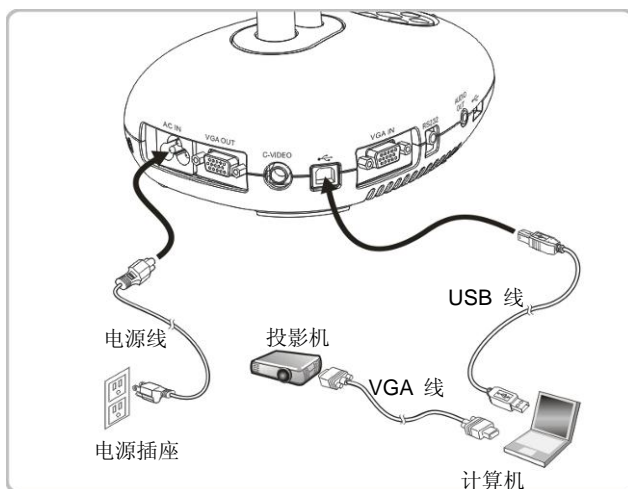
4.2 安装设定

1. 请先调整好 DIP 切换设定，可以参考[第 9 章 DIP 切换设定](#)。

4.3 连接投影机或屏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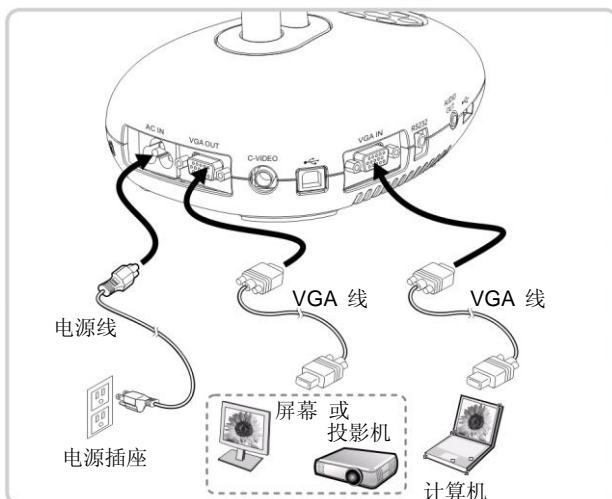


4.4 连接计算机，用 Ladibug™ 软件调整实时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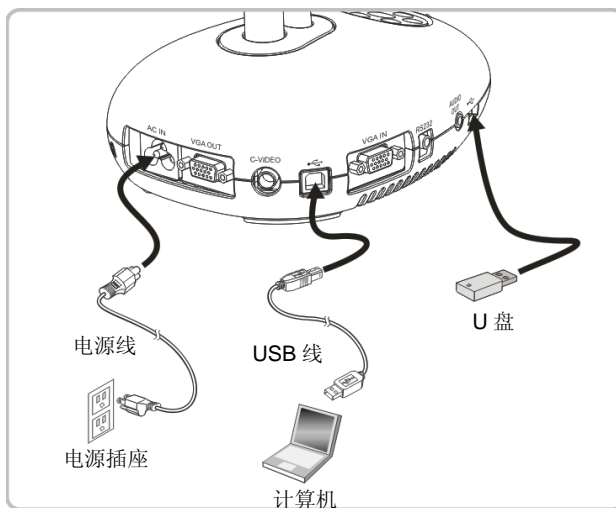
- 软件请至 Lumens 网站下载

4.5 同时连接计算机及投影机或屏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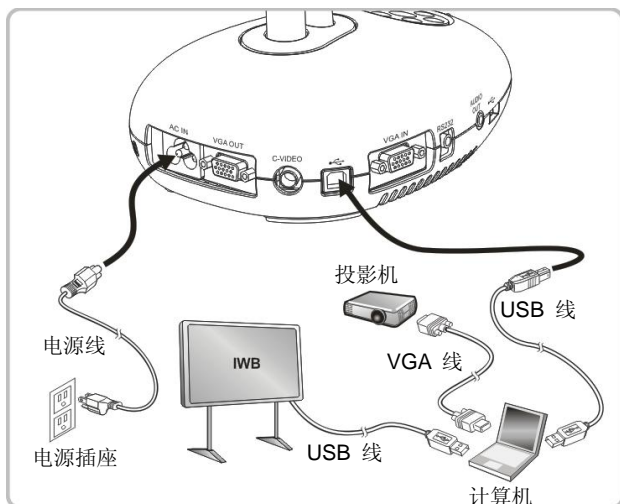


- 按下主机面板 [SOURCE] 键，可选择信号输出来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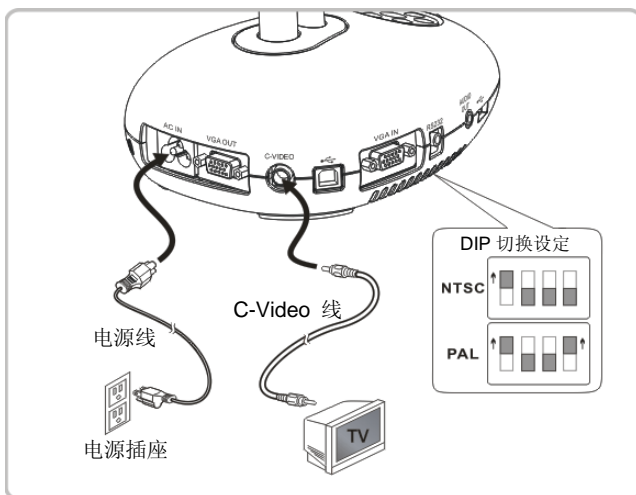
4.6 同时连接计算机同步读取 U 盘



4.7 连接互动式电子白板(IWB)



4.8 连接电视 (TV) (当使用 C-Video 输出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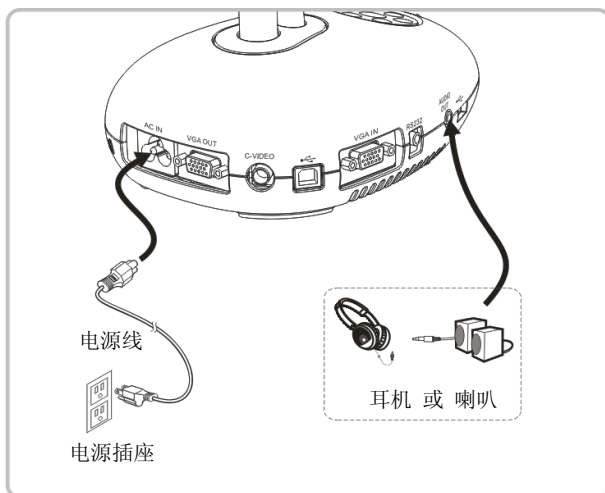


- NTSC: 美国、加拿大、墨西哥、巴拿马、智利、日本、台湾、韩国、菲律宾使用。
- PAL: 其它国家或地区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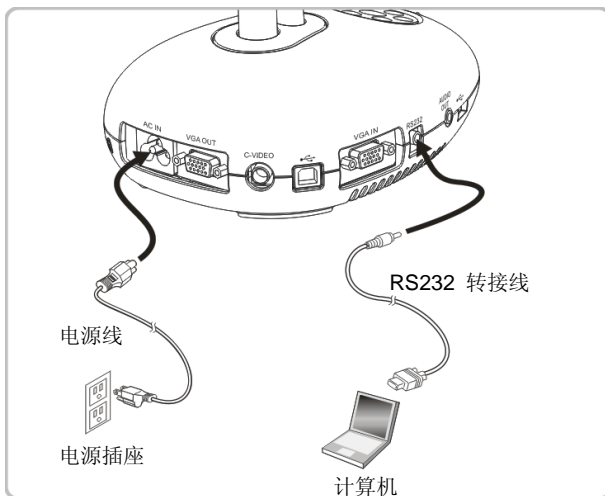
<注意> DIP 切换设定需关闭电源，拔插电源线，再重新开启本机后始可生效。一旦启用 C-VIDEO，VGA OUT 将被禁用。

<注意> 在 C-Video 输出模式下，仅可显示实时影像来源。

4.9 连接喇叭



4.10 使用 RS232 连接计算机



- ▶ 使用 RS-232 连接线，连接 DC190 的 RS232 至计算机的 RS232，可使用 RS232 命令控制 DC1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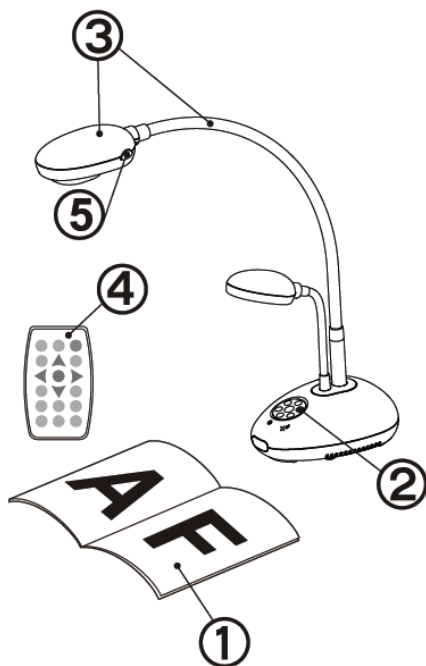
4.11 安装应用软件



在计算机上安装应用软件，可以使用以下功能：

- 控制 DC190。
- 拍摄图像
- 录影录音功能
- 在图像上加批注、做记号，并存储
- 支持全屏幕功能。

<注意> 安装步骤及软件操作请参考 [Ladibug™ 软件使用手册](#)。

第 5 章 开始使用



1. 放置投影对象至镜头下。
2. 按下  键，开启电源。
3. 调整鹅颈及镜头至适当的位置。
4. 按下遥控器上 [AUTO TUNE]  键，调整图像至最优化。
5. 每次镜头被移动，请按 [FOCUS] 键重新聚焦。

- 若使用遥控器，请对准遥控器接收器，并按下电源按钮。
- 打开电源后，控制面板上的 LED 电源指示灯会快闪后持续亮起。如果无亮灯请洽询您的购买厂商。

第 6 章 控制面板/遥控器按键与屏幕菜单介绍

6.1 控制面板 / 遥控器按键功能说明

<说明> 以下依英文字母顺序排列

名称	功能说明	操作方式
	开 / 关机。	遥控器 / 控制面板
	左、右、上、下键选择所需功能。	遥控器 / 控制面板
FOCUS	自动聚焦。	镜头两侧
AUTO TUNE 	自动调整图像的聚焦、亮度及白平衡。	遥控器
BRT+/- 	调整图像亮度。	遥控器
CAPTURE 	拍摄图像存储至 U 盘(优先)或内建记忆卡。	遥控器 / 控制面板
DELETE 	删除 U 盘(优先)或内建记忆卡中的图像。	遥控器
ENTER 	进入 / 执行功能选项。	遥控器 / 控制面板
FREEZE 	图像冻结, 将目前图像暂停于屏幕上, 再按一次解除。	遥控器
MASK 	进入卷帘 (Mask) / 强调(Spotlight) 模式。	遥控器
MENU 	打开屏幕菜单/ 退出菜单。	遥控器 / 控制面板
PAN 	开启 / 关闭画面局部放大模式。	遥控器
PIP 	图像对比(比较实时影像与储存图像)。	遥控器

PLAYBACK 	读取 U 盘(优先)或内建记忆卡中储存的档案。	遥控器 / 控制面板
RECORD 	录制动态图像，按下 [RECORD] 录制图像至 U 盘(优先)或内建记忆卡；再按下 [RECORD] 结束。	遥控器
SLIDE SHOW 	以投影片模式播放 U 盘(优先)或内建记忆卡中的图片或影片。	遥控器
SOURCE  / 	切换不同的图像来源： 1. 实时影像(默认值)。 2. 计算机。 <说明>在 C-VIDEO 输出模式下，此按键无作用。	遥控器 / 控制面板
ZOOM +/-  / 	放大及缩小图像。	遥控器 / 控制面板

6.2 屏幕菜单

6.2.1 主菜单

<说明> 使用**遥控器**或**控制面板**按 **[MENU]**，出现屏幕菜单；默认值用**底线粗体**表示。

第一层 主项次	第二层 次项次	第三层 调整值	功能说明
显示 (Display)	自动调整 (Auto Tune)	<u>确认</u>	自动调整图像的聚焦、亮度及白平衡。
	灯 (Lamp)	1. <u>关</u> 2. 侧灯 3. 双灯 4. 顶灯	左右键选择切换灯源 <说明> 双灯设定为侧灯及顶灯均开启
	旋转 (Rotate)	<u>0°</u> / 90° / 180° / 270°	左右键选择旋转角度。
	聚焦 (Focus)	0~ <u>A</u> ~Max	左右键调整聚焦。
	亮度 (Brightness)	0~ <u>A</u> ~Max	左右键调整亮度。
	影像模式 (Mode)	<u>一般</u> / 幻灯片 / 负片 / 显微镜	左右键选择影像模式。
	图片/文字 (Photo/Text)	<u>图片</u> / 文字 / 灰度	左右键选择 图片 / 文字 / 灰阶模式。
	夜视 (Night Vision)	开 / <u>关</u>	左右键选择，夜视模式适用于较暗的环境。
数码变焦 (Digital Zoom)	开 / <u>关</u>	左右键选择开关 数码变焦 。	
储存 (Storage)	影像播放 (Slide Show)	<u>确认</u>	以投影片模式播放 U 盘(优先)或内建记忆卡中的图片或影片。
	播放时间 (Delay)	1. 0.5 秒 2. <u>1 秒</u> 3. 3 秒 4. 5 秒 5. 10 秒 6. 手动模式	左右键选择影像换页时间。 选择手动模式可使用手动切换。
	图像质量 (Image Quality)	1. 高画质 2. <u>普通画质</u> 3. 低画质	左右键选择拍摄图像及录制图像的画质。

	复制至 U 盘 (Copy To USB Disk)	是 / <u>否</u>	左右键选择，再按 [ENTER] 确认，复制内建记忆卡档案至 U 盘。
	删除全部文件 (Delete All)	是 / <u>否</u>	左右键选择，再按 [ENTER] 确认，删除 U 盘(优先)或内建记忆卡中的全部图像。
	格式化 (Format)	是 / <u>否</u>	左右键选择，再按 [ENTER] 确认，执行 U 盘(优先)或内建记忆卡格式化。
设置 (Setting)	拍摄图像 (Capture)	1. <u>单张</u> 2. 连拍 3. 关闭	左右键选择拍摄图像模式。 (单张拍摄 / 连续拍摄 / 关闭拍摄功能)
	拍摄时长 (Capture Time)	1. <u>1 小时</u> 2. 2 小时 3. 4 小时 4. 8 小时 5. 24 小时 6. 48 小时 7. 72 小时	左右键选择拍摄图像时间。 <注意> 当拍摄图像模式设定为连拍时，才有作用
	拍摄间隔 (Capture Interval)	1. <u>5 秒</u> 2. 10 秒 3. 30 秒 4. 1 分 5. 2 分 6. 5 分	左右键选择拍摄图像间隔。 <注意> 当拍摄图像模式设定为连拍时，才有作用
	自动曝光 (Auto Exposure)	<u>开/关</u>	随着外部环境改变，优化亮度表现；使用左右键选择。
	白平衡(White Balance)	<u>确认</u>	随着外部的光源及颜色变化，正确表现画面颜色；按下 [ENTER] 立即执行。
	音量 (Volume)	0~ <u>A</u> ~Max	使用左右键调整音量。
	投影机类型 (Projector Type)	DLP/ <u>LCD</u>	左右键选择投影机类型，降低图像噪声。
高级设置 (Advanced)	语言 (Language)	1. English 2. 繁體中文 3. <u>简体中文</u> 4. Deutsch	英文 繁体中文 <u>简体中文</u> 德文

	5. Français 6. Español 7. Русский 8. Nederlands 9. Suomi 10. Polski 11. Italiano 12. Português 13. Svenska 14. dansk 15. ČESKY 16. العربية 17. 日本の 18. 한국의 19. ελληνικά	法文 西班牙文 俄文 荷兰文 芬兰文 波兰文 意大利文 葡萄牙文 瑞典文 丹麦文 捷克文 阿拉伯文 日文 韩文 希腊文 在语言(Language)选项上, 左右键选择语言, 移动到选项时动作。
密码锁定 (Lock Down)	开/关	左右键选择开关密码锁定。 选择 [开], 可设定开机密码。
自动删除 (Auto Erase)	开/关	左右键选择开关自动删除。 选择[开], 关机时会自动清除已储存的图像。
加载设置 (Preset Load)	是/否	依目前的影像模式, 读取其设定值。 左右键选择, 再按 [ENTER] 确认。
储存设置 (Preset Save)	是/否	依目前的影像模式, 储存其设定值。 左右键选择, 再按 [ENTER] 确认。
出厂设置 (Factory Reset)	是/否	左右键选择, 再按 [ENTER] 确认, 立即恢复出厂默认值操作。

6.2.2 卷帘模式屏幕菜单

第二层 主项次	第三层 次项次	第四层 调整值	功能说明
卷帘模式 (MASK Mode)	穿透率 (Transparency)	0~ <u>4</u> ~6	左右键调整卷帘的透明度。
	移动距离 (Step)	大 / 中 / 小	左右键选择卷帘移动距离大小。
	垂直尺寸 (V Size)	0~ <u>A</u> ~Max	左右键调整卷帘垂直高度。
	水平尺寸 (H Size)	0~ <u>A</u> ~Max	左右键调整卷帘水平长度。
	强调 (Spotlight)	执行	按 [ENTER] 确认, 进入强调模式。

6.2.3 强调模式屏幕菜单

第二层 主项次	第三层 次项次	第四层 调整值	功能说明
强调模式 (Spotlight Mode)	穿透率 (Transparency)	0~ <u>4</u> ~6	左右键调整强调模式的外框透明度。
	移动距离 (Step)	大 / 中 / 小	左右键选择强调区块的移动距离大小。
	垂直尺寸 (V Size)	0~ <u>A</u> ~Max	左右键调整强调区块高度。
	水平尺寸 (H Size)	0~ <u>A</u> ~Max	左右键调整强调区块宽度。
	实时影像 (Live)	执行	按 [ENTER] 确认, 回到实时影像。

6.2.4 批注工具(Annotation)

接上鼠标或 Wacom 手写板后，按鼠标右键即可开启此工具

<注意> 当屏幕菜单开启时，无法使用此工具

<说明> 支持之手写板请参网站下载专区中 [The table model Lumens supports](#)

● 批注工具缩图



● 主菜单



● 绘图工具菜单



图示	说明
	展开 / 收起 批注工具菜单
	开启/关闭 绘图工具菜单
	选择线宽
	选择画笔色彩
	清除全部
	绘图工具
	划线工具
	画矩形工具
	多边形工具
	画圆工具
	橡皮擦 (清除绘图工具之记号)

第 7 章 常用功能说明

7.1 我要单键自动调整图像的聚焦、亮度及白平衡


若使用遥控器：

1. 按 [AUTO TUNE] 依现场环境自动调整聚焦、亮度、白平衡。

若使用控制面板：

1. 按 [MENU] 进入屏幕菜单。
2. 按 [▶] 或 [◀] 选取 [显示] 。
3. 按 [▼] 选 [自动调整] 。
4. 按 [ENTER] 。

7.2 我要切换信号来源

图像来源的默认值是**实时影像**，要改变设定请在**遥控器**按 [SOURCE] 

或在**控制面板**按 [ENTER] ，DC190 会在以下模式轮流切换：

1. 实时影像(默认值)。
2. 计算机。

7.3 我要让文字更清晰、图片色彩层次更丰富

7.3.1 图片/文本模式说明

[图片/文字] 的默认值是图片(**Photo 模式**)，要改变设定可以使用**遥控器**或**控制面板**进入菜单设定选项。

- [图片] (默认值)：适用于彩色图片与图文混合文件，可让色彩丰富。
- [文字]：适用于纯文本文件，可让文字更清晰。
- [灰度]：适用于黑白图片，可让灰阶层次明显。

7.3.2 選擇图片/文字模式

要改变设定可以使用**遥控器**或**控制面板**：

1. 按 [MENU] 进入屏幕菜单。
2. 按 [▶] 或 [◀] 选取 [显示]。

3. 按 [▼] 选 [图片 / 文字]。(请参考 [7.3.1 图片/文字模式说明](#) 做最好的选择)。
4. 按 [▶] 或 [◀] 选 [图片 / 文字 / 灰度]。
5. 按 [MENU] 退出。

7.4 我要放大/缩小

1. 使用**遥控器**或**控制面板**按 [ZOOM +] 放大图像。
2. 使用**遥控器**或**控制面板**按 [ZOOM-] 缩小图像。

7.5 我要自动重新聚焦

1. 按镜头右侧上的 [FOCUS] ，自动重新聚焦。

7.6 我要手动调整聚焦

使用**遥控器**或**控制面板**：

1. 按 [MENU] 进入屏幕菜单。
2. 按 [▶] 或 [◀] 选取 [显示]。
3. 按 [▼] 选 [聚焦]。
4. 按 [▶] 或 [◀] 调整。
5. 按 [MENU] 退出。

7.7 我要调整亮度

若使用**遥控器**：

1. 按 [BRT +] 调亮。
2. 按 [BRT -] 调暗。

若使用**控制面板**：

1. 按 [MENU] 进入屏幕菜单。
2. 按 [▶] 或 [◀] 选取 [显示] 。
3. 按 [▼] 选 [亮度] 。
4. 按 [▶] 或 [◀] 调整亮度。
5. 按 [MENU] 退出。

7.8 我要开关灯源

灯源默认值是关，若使用**遥控器**或**控制面板**：

1. 按 [MENU] 进入屏幕菜单。
2. 按 [▶] 或 [◀] 选取 [显示]。
3. 按 [▼] 选 [灯]。
4. 按 [▶] 或 [◀] 选 [关 / 侧灯 / 双灯 / 顶灯]。
5. 按 [MENU] 退出。

7.9 我要图像冻结

1. 使用**遥控器**按 [FREEZE]，将目前图像暂停于屏幕上，再按一次解除。

7.10 我要拍摄图像

7.10.1 拍摄图像并储存

1. 使用**遥控器**或**控制面板**按 [CAPTURE] 拍摄图像并储存。
 - 当拍摄图像模式设定 [关闭] 则无法拍摄图像；若连续拍摄设定为 [连拍]，按 [Capture] 可连续拍摄图像，再按 [Capture] 可退出连拍功能。
 - 若要改变拍摄图像的质量请参 [7.10.2 设定拍摄的图像质量](#)。
 - 若要改变拍摄图像的设定请参 [7.10.3 连续拍摄设定](#)。

7.10.2 设定拍摄的图像质量

1. 使用**遥控器**或**控制面板**按 [Menu] 进入屏幕菜单。
2. 按 [▶] 或 [◀] 至 [储存] 菜单。
3. 按 [▼] 至 [图像质量]。
4. 按 [▶] 或 [◀] 选 [高画质 / 一般画质 / 低画质]。
5. 按 [Menu] 退出。

7.10.3 连续拍摄设定

1. 使用**遥控器**或**控制面板**按 [MENU] 进入屏幕菜单。
2. 按 [▶] 或 [◀] 至 [设定] 菜单。
3. 按 [▼] 至 [拍摄图像]。
4. 按 [▶] 或 [◀] 选 [连拍]。
5. 按 [▼] 至 [拍摄时长]；按 [▶] 或 [◀] 设定拍摄时长。
6. 按 [▼] 至 [拍摄间隔]；按 [▶] 或 [◀] 设定拍摄时间。
7. 按 [MENU] 退出。

7.11 我要录制图像(Record)

7.11.1 录制动态图像

<说明> 当 [拍摄图像] 模式设定 [关闭] 时，无法拍摄或录制图像。

1. 使用**遥控器**按下 [RECORD] 录制图像。
2. 亦可透过控制面板内建的麦克风装置录制声音。
3. 再单击 [RECORD] 结束录制。

7.11.2 设定拍摄的图像质量

1. 使用**遥控器**或**控制面板**按 [Menu] 进入屏幕菜单。
2. 按 [▶] 或 [◀] 至 [储存] 菜单。
3. 按 [▼] 至 [图像质量]。
4. 按 [▶] 或 [◀] 选 [高画质 / 一般画质 / 低画质]。
5. 按 [Menu] 退出。

7.11.3 播放图像

- 播放图像请参 [7.12 我要浏览已拍摄/录制的图像](#)。

7.12 我要浏览已拍摄/录制的图像

1. 使用**遥控器**或**控制面板**按下 [PLAYBACK]，显示所有拍取的图像缩图。
2. 按 [▶] 或 [◀] 或 [▲] 或 [▼] 选取要播放的缩图。
3. 单击 [ENTER] 全屏幕播放。
4. 按 [▶] 或 [◀] 选择不同影音档案。
5. 按 [▲] 或 [▼] 调整播放图像的音量。
6. 按 [MENU] 退出。

<注意> 须连接外部喇叭于 **AUDIO OUT** 才可播放声音。

7.13 我要删除已拍摄/录制的图像

使用遥控器：

1. 按 [PLAYBACK]，显示所有拍取的图像缩图。
2. 按 [▲] 或 [▼] 或 [◀] 或 [▶] 选取要删除的缩图。
3. 按 [DELETE] 跳出 [删除档案] 窗口。
4. 按 [▶] 或 [◀] 选 [Yes]。
5. 按 [ENTER] 删除所选取缩图。
6. 按 [MENU] 退出。

7.14 我要设定关机自动清除已储存的图像(Auto Erase)

使用遥控器或控制面板：

1. 按 [MENU] 进入屏幕菜单。
2. 按 [▶] 或 [◀] 至 [高级设置] 菜单。
3. 按 [▲] 或 [▼] 至 [自动删除]。
4. 按 [▶] 或 [◀] 选 [开]。
5. 按 [MENU] 退出。

7.15 我要放大图像的局部画面 (PAN)

使用**遥控器**：

1. 按 [PAN] 进行局部放大模式。
2. 按 [▲] 或 [▼] 或 [◀] 或 [▶] 移动观看局部放大的图像。
3. 按 [PAN] 退出局部放大模式。

7.16 我要使用图像卷帘(MASK)及图像强调功能(Spotlight)

7.16.1 我要使用图像卷帘或图像强调模式

使用**遥控器**：

1. 按 [MASK] 进入卷帘模式，按 [▲] 或 [▼] 或 [◀] 或 [▶] 移动卷帘位置。
2. 再按一次 [MASK] 进入强调模式，按 [▲] 或 [▼] 或 [◀] 或 [▶] 移动区块位置。
3. 再按 [MASK] 退出，回到实时影像画面。



7.16.2 我要设定 卷帘大小 / 强调功能的显示

在卷帘模式 / 强调模式时，使用**遥控器**：

1. 按 [MENU] 进入图像 OSD 菜单。
2. 按 [▲] 或 [▼] 选择修改项目 [穿透率 / 移动距离 / 垂直尺寸 / 水平尺寸]。(详细说明请参 [6.2 屏幕菜单](#)。)
3. 按 [◀] 或 [▶] 执行修改。
4. 按 [MENU] 退出图像 OSD 菜单回到卷帘模式。

7.17 我要放映投影片(Slide Show)

7.17.1 设定播放时间

1. 使用**遥控器**或**控制面板**按 [MENU] 进入屏幕菜单。
2. 按 [▶] 或 [◀] 选至 [储存] 菜单。
3. 按 [▼] 至 [播放时间]。
4. 按 [▶] 或 [◀] 选择影像换页时间 [0.5 秒 / 1 秒 / 3 秒 / 5 秒 / 10 秒 / 手动模式]。
5. 按 [MENU] 退出。

7.17.2 图像播放 / 暂停 / 停止

<注意> 播放限制: 单张图片大小上限为 7MB。

若使用遥控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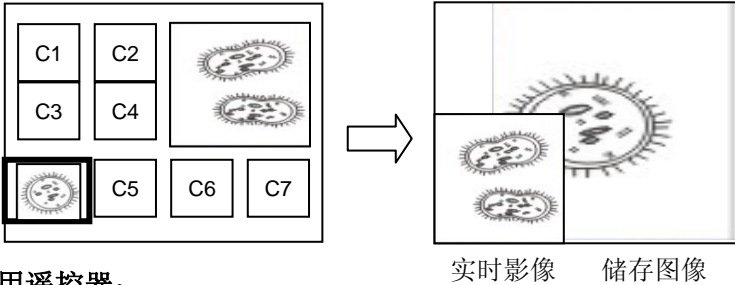
1. 按 [SLIDE SHOW] 开始播放。
2. 按 [ENTER] 暂停播放。
3. 再按一次 [ENTER] 继续播放。
4. 再按一次 [SLIDE SHOW] 停止播放。

若使用控制面板

1. 按 [MENU] 进入屏幕菜单。
2. 按 [▶] 或 [◀] 选至 [储存] 菜单。
3. 按 [▼] 至 [影像播放]。
4. 按 [ENTER] 执行播放。
5. 按 [ENTER] 可暂停播放。
6. 再按一次 [ENTER] 继续播放。
7. 若要停止播放, 重复执行第 1 项及第 4 项步骤。

7.18 我要图像实时对比: 比较实时影像与储存图像(PIP)

此功能会将实时影像与储存图像, 做比较对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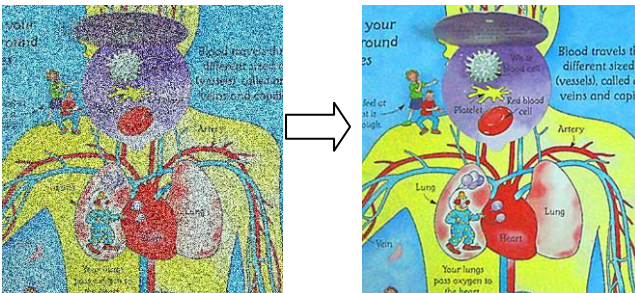


若使用遥控器:

1. 按 [PIP] 进入选图画面。
2. 按 [▲] 或 [▼] 或 [◀] 或 [▶] 选择要做比较的图档。
3. 按 [ENTER] 执行图像比对。
4. 按 [▲] 或 [▼] 或 [◀] 或 [▶] 移动实时影像。
5. 按 [PLAYBACK] 回到缩图画面选择其它的图档做比较。
6. 按 [MENU] 退出。

7.19 我要降低图像噪声(Projector Type)

这项功能可以自动消除于 DLP 投影机连接时产生的图像噪声, 以得到最佳图像质量。



1. 使用**遥控器**或**控制面板**按 [MENU] 进入屏幕菜单。
2. 按 [▶] 或 [◀] 选至 [设定] 菜单。
3. 按 [▼] 至 [设置]。

4. 按 [▶] 或 [◀] 选择 [LCD/DLP]
5. 按 [MENU] 退出。

7.20 我要恢复出厂默认值(Factory Reset)

7.20.1 使用 OSD 菜单

1. 使用**遥控器或控制面板**按 [MENU] 进入屏幕菜单。
2. 按 [▶] 或 [◀] 选至 [进阶设定] 菜单。
3. 按 [▼] 选至 [出厂设定]。
4. 按 [▶] 或 [◀] 选 [是]。
5. 按 [ENTER] 执行。

7.20.2 使用复合按键 (Compound Key)

1. 使用**控制面板**同时按 [ENTER] + [MENU] 执行回复初始值。
<注意>使用复合按键前请先移除所有 VGA 输入设备(VGA-IN)。

7.21 我要更换 开/关机 影片

<注意>开/关机影片档案须小于 **5MB**, 并使用使用压缩格式为 **H.264** 的 **AVI** 档。

7.21.1 变更开机影片

1. 使用**控制面板**按 [ENTER] + [▲] 进入 **Service Menu** 屏幕菜单。
2. 按[▶]或[◀]选至 [Pwr On] 选单。
3. 按[▼]至[Image Select], 按[ENTER]读取已储存之档案。
4. 按[▲]或[▼]或[◀]或[▶]选择图档, 按[ENTER]执行变更。
5. 按[▼]至[Start Video Select], 按 [▶] 或 [◀] 选择[Default Video/
Customer Video]。
6. 按[▼]至[Logo Show time], 按 [▶] 或 [◀] 修改播放时间。
7. 按[MENU] 离开。

7.21.2 关机动画影片

1. 使用**控制面板**按 [ENTER] + [▲] 进入 **Service Menu** 屏幕菜单。
2. 按[▶]或[◀]选至[Pwr Off]选单。
3. 按[▼]至[Image Select]，按[ENTER]读取已储存之档案。
4. 按[▲]或[▼]或[◀]或[▶]选择图档，按 [ENTER] 执行变更。
5. 按[▼]至[Off Video Select]，按 [▶] 或 [◀] 选择[Default Video/ Customer Video]。
6. 按[MENU] 离开。

7.22 我要使用 U 盘

1. 插入 U 盘画面会跳出 [复制至 U 盘]，询问是否要将 DC190 中储存的档案复制到 U 盘。
 - 使用**遥控器或控制面板**按[▶]或[◀]作选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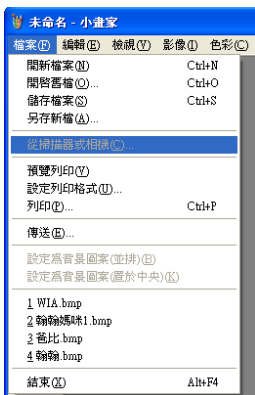


7.23 与计算机连接相关

与计算机连接，请务必先完成 USB 线连接并安装驱动程序，以上请参考本手册之 [第 4 章 安装与连接](#)

7.23.1 我要在微软小画家插入图片

1. 在小画家中选 [档案 / 从扫描仪或照相机]，如下左图。



2. 參照右上圖點選。

<說明> 僅支持 Windows XP 操作系統。

7.23.2 我要在 MS-Word 插入圖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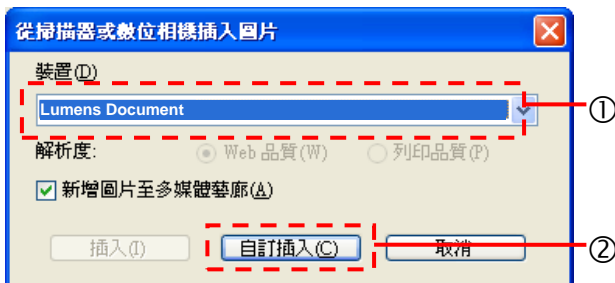
<說明> Windows Office 2003 之後的版本，請在 OneNote 使用本功能。

1. 在 **MS-Word** 中點選 [插入 / 圖片 / 從掃描儀或照相機]。



2. 選擇裝置 [Lumens Document] 及依圖示點選。

<說明> Windows XP 操作系統 請依系統名稱 (USB 視訊裝置)。



3. 參下图点选，即完成。



7.23.3 我要改变 DC190 设定，然后拍摄图像在 MS-Word

<说明> Windows Office 2003 之后的版本，请在 OneNote 使用本功能。

1. 在 **MS-Word** 中点选 [插入 / 图片 / 从扫描仪或照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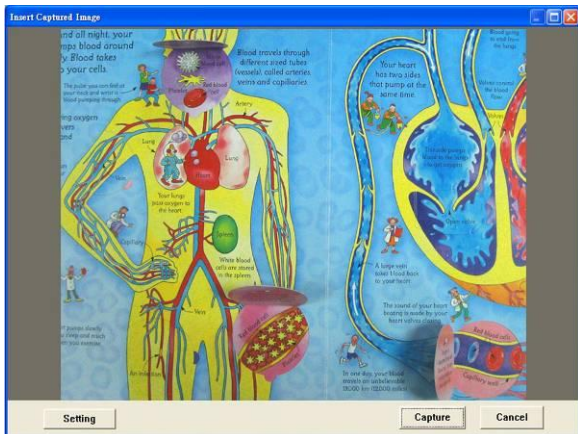


2. 选择装置 [Lumens Document] 及依图示点选。

<说明> Windows XP 操作系统 请依系统名称 (USB 视讯装置)。



3.跳出实时影像的窗口，如下图：



4.按[Setting]: 跳出 Camera Settings 窗口，可调整实时影像，按键使用方法同遥控器及机身上的控制面板，请参考[第 6 章 控制面板/遥控器按键与屏幕菜单介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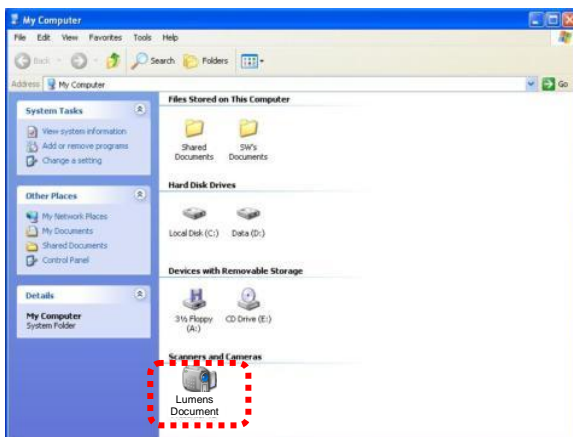
5.按 [Capture] 拍摄图像在 *MS-Word*。

6.按 [Cancel] 退出。

7.23.4 我要将 DC190 当成 PC Camera (PC 摄像头)

<说明> Windows XP 操作系统请依系统名称 (USB 视讯装置)

进到 [我的计算机] 后，点选 [Lumens Document] 后开启实时画面。



第 8 章 连接显微镜

8.1 使用配件中的**显微镜转接头**安装于显微镜

<注意> 请挑选适用的**显微镜转接头**，**显微镜转接头**配件适用于目视镜尺寸约 $\varnothing 28\text{mm}$ 、 $\varnothing 31\text{mm}$ 、 $\varnothing 33\text{mm}$ 、 $\varnothing 34\text{mm}$ 。

8.2 将 DC190 镜头与**显微镜转接头**接合

若目视镜约为 $\varnothing 33\text{mm}$ 、 $\varnothing 34\text{mm}$ 只需装 1 个印有 Lumens 的**显微镜转接头**。

若目视镜约为 $\varnothing 28\text{mm}$ 或 $\varnothing 31\text{mm}$ 请装 2 个**显微镜转接头**(1.印有 Lumens 的**显微镜转接头** 2.依目视镜约 $\varnothing 28\text{mm}$ 或 $\varnothing 31\text{mm}$ 选用适合的**显微镜转接头**。)



8.3 选择显微镜模式

8.3.1 若使用**控制面板**或**遥控器**

8.3.1.1 按 [MENU] 进入屏幕菜单。

8.3.1.2 按 [▶] 或 [◀] 选至 [显示]。

8.3.1.3 按 [▼] 选 [影像模式]。

8.3.1.4 按 [▶] 或 [◀] 选至 [显微镜]。

8.4 若画面不清楚

8.4.1 请调整**显微镜**聚焦。

8.4.2 请按 DC190 镜头两侧的 [FOCUS] 键，执行自动聚焦。

8.5 使用**数码变焦**

8.5.1 按 [MENU] 进入屏幕菜单。

8.5.2 按 [▶] 或 [◀] 选至 [显示]。

8.5.3 按 [▼] 选 [数码变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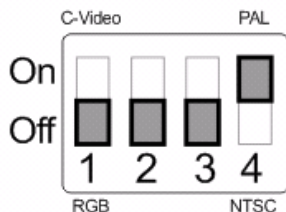
8.5.4 按 [▶] 或 [◀] 选至 [开]。

第 9 章 DIP 切换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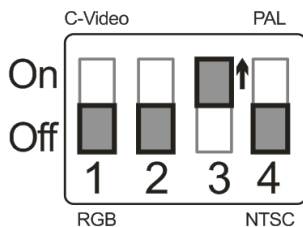
<注意> 所有 DIP 切换设定需关闭电源，拔插电源线，再重新开启本机后才可生效。

9.1 连接投影机或屏幕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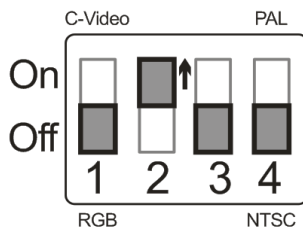
9.1.1 XGA 输出(出厂默认值):



9.1.2 SXGA 输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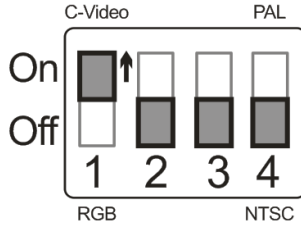


9.1.3 WXGA 输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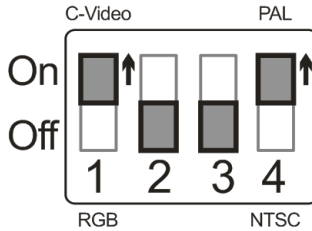


9.2 连接电视时

9.2.1 NTSC 设定：美国、台湾、巴拿马、菲律宾、加拿大、智利、日本、韩国、墨西哥使用



9.2.2 PAL 设定：其它国家或地区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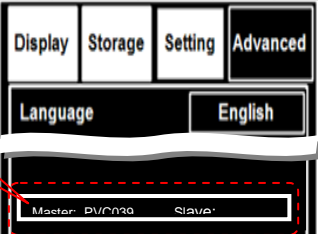


<说明>一旦启用 C-VIDEO，VGA OUT 将被禁用。

第 10 章 常见故障排除

本章说明使用 DC190 常遭遇的问题，提供建议解决方案，仍无法解决问题时，请洽经销商或服务中心。

编号	问题	解决方法
1	开机无电源	请确认有无插好电源线。
2	DC190 无图像输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检查电源。2. 检查接线，参考本手册 第 4 章 安装与连接。3. 检查讯号源 [Source]，参考本手册 第 7 章 常用功能说明 7.2 要切换图像来源。4. 检查投影机的来源设定，参考投影机使用手册。5. 检查 DIP 切换设定是否正确，相关设定请参考本手册 第 9 章 DIP 切换设定。
3	无法聚焦	可能与文件太近，按 遥控器 或 控制面板 [ZOOM -] 或拉开镜头与文件的距离，之后再按镜头右侧上的 [FOCUS] 自动聚焦按钮。
4	图像被切边	检查投影机的 Auto Image，请参考投影机使用手册或确认 DIP SWITCH 的设定。
5	Lumens Document、Ladibug™ 及其它应用程序无法同时使用	Lumens Document 、 Ladibug™ 及其它应用程序无法同时使用，一次只能开启一个应用程序。请关闭已开启的应用程序，再开启欲使用的应用程序。
6	开机时，辅助照明灯不亮	请确认是否已将侧灯设定为“关闭”。侧灯开关设定请参考本手册 第 7 章 常用功能说明 7.8 我要开关灯源 (LAMP) 。
7	DC190 无法储存图像或无响应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请确认储存数据是否已达 U 盘(优先)或内建记忆体的最大容量。2. 请确认是否将拍摄图像功能设定为连拍模式，或拍摄图像时间设定较长。相关设定请参考本手册 第 7 章

		常用功能说明 7.10 我要拍摄图像。
8	DC190 输出图像太亮、太暗或图像模糊	请按下 [AUTO TUNE] 按钮来自动调整图像的聚焦、亮度及白平衡。
9	无法录制图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请确认储存数据是否已达 U 盘(优先)或内建记忆体的最大容量。 2. 请确认旋转角度,当画面旋转 90 / 270 度时不可录像。
10	手册撰写的操作步骤与机器操作不符	<p>机器操作有时可能因功能改良,而与手册操作不同。请核对您的机器 Firmware 是否为最新版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请至 Lumens 官网查询是否有最新版本可供更新。 http://www.Mylumens.com/goto.htm 2 FW 版本确认步骤如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1 使用遥控器或控制面板按 [MENU] 进入屏幕菜单。 2.2 按 [▶] 或 [◀] 选至 [高级设置] 菜单。  <p>若无法确认是否为最新版本,请洽经销商咨询。 http://www.Mylumens.com/en/Request_form.php</p>
11	机器锁住如何解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使用遥控器或控制面板按[Menu]进入屏幕菜单。 2. 按[▶]或[◀]选至[高级设置]菜单。 3. 按[▼]至[密码锁定]。 4. 按[▶]或[◀]选择[关], 取消开机密码设定功能。
12	使用 Lumens 软件录制之影片,只有影像,无声音输出	DC190 未支持 USB Audio 规格,故机器内建的麦克风无法于计算机端使用。如需使用软件录音,请于计算机端外接麦克风或使用笔电上的内建麦克风进行录音。